**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新证、增项）办事指南**

**新证、增加生产类别的提供以下申报资料**（一式两份，所附的资料文字及平面图均采用A4纸电脑打印、绘制，并逐页加盖公章，如企业未有公章，法人代表须逐页签字）

1.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申请表（新证）**
2. **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3. **生产场地使用证明**（房屋产权证明和租赁协议）
4. **生产场所四置图、厂区平面图、生产车间平面布局图、检验室平面布局图**（所有图纸按实际比例绘制，标示各功能区长宽及面积，间隔墙均用双实线绘制；生产场所四置图标识厂区坐落位置及周边道路、建筑物情况；厂区平面图标识生产车间、检验场地及与生产有关的仓库、办公等辅助场地；生产车间及检验室平面布局标识主要设备及人、物流向）
5. **生产工艺流程图**（含主要生产流程、生产过程参数、所用原料成分等，每一种产品均需列出）
6. **生产和检验设备清单**（名称、型号、数量、用途、制造商）
7. **质量保证体系文件**（含生产标准操作规程、人员岗位责任制度、生产人员个人卫生制度、设备采购和维护制度、卫生质量检验制度、原材料和成品仓储管理制度、销售登记制度、产品投诉与处理制度、不合格产品召回及其处理制度、物料采购制度、留样制度）
8. **拟生产产品目录**（含产品名称、使用对象/范围、剂型/型号，每一种产品均需列出）
9. **生产环境和生产用水检测报告**（生产皮肤粘膜消毒剂、皮肤黏膜抗抑菌制剂（用于洗手的除外）、隐形眼镜护理用品需提交净化车间洁净度检测报告及生产环境检测报告；生产抗抑菌制剂、隐形眼镜护理用品、灭菌剂和皮肤粘膜消毒剂需提交生产用水检测报告；生产消毒器械无需提交该项资料）
10. **省级卫生行政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联系方式：**

**佛山市卫生监督所**

**佛山市禅城区影荫路3号综合楼6楼**

**受理发证科 联系电话：83106486**

**传防科 联系电话：83109769**

**温馨提示：办证过程中如有图纸布局设计或其他相关问题，可致电传防科（83109769）进行咨询或沟通，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让企业办证更省时省心。图纸布局设计可到“佛山市卫生健康局”—“政务服务”—“其他下载专区”—“消毒产品生产企业申请许可指引”下载示例图参考。**